

24.

双赢共存，祸福与共——重新审视“以学生为主的”的服务观

Co-existence with the Same Destination--

A Review of the Student-Centered Teaching Concept

李舒娅

(中国云南师大国际语言文化学院)

“一切为了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为了一切学生”。这是教学的方向、目标和最终的结果，听起来是老生常谈。但在日常教学中，这样不争的教学方针是否真正贯彻体现了，却是每一位汉语老师必须认真审视自己的：到底是以学生为主，还是学生永远无法取代为老师的老师？！我反复听美国教育专家毕杰夫在汉办培训班上《美国汉语教学的现状与发展趋势》的讲话，很受启发。他提出为什么开始学中文的时候，听完儿歌以后美国孩子们就开始讨厌中文了？学生到底需要什么？中国文化一定是唐诗、武术、四大发明、万里长城、京剧这些东西吗？毕杰夫的问题提得很尖锐，令人深思。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中文教师，在汉语热的热度中，我们必须认清在极高的繁华和热度中我们自己是不是一个泡沫；如果没有让学生成为真正的主角和操盘手，很多开初和我们一样有极高热度的学生，会在我们老师的泡沫中消失！我有一个美国学生告诉我，他们大学第一次开汉语班的时候有近200个学生报名，两年后，只剩下他和另外一个女生在坚持。怎样把中国博大精深的文化的复杂性和因“才”施教紧密地相结合起来，怎样才能有针对性的让学生对中国几千年的文明成果感兴趣，并能理解和尊重中国人民的传统习俗、价值观、世界观，培养学生的跨文化交际能力，避免过早出现“文化休克”状态，这些是多少专家学者论述过的大命题和大挑战。但要挑战的是老师我们自己，也许当我们真正意识到我们老师在教汉语中的社会地位的时候，往往已经为时已晚，“以你为主的”学生恐怕已经觉得汉语太难很难，心灰意懒，落荒而逃了。所以我们必须警醒，教与学也和做任何有合作的事情一样，“双赢是真理，祸福是与共的！”

在近十年的华语教学中，结合自己突然被派到一个陌生的国度所遇到的生存的挑战的经历，我认为零起点及初级教学的“以学生为主”就是教会学生生存，让学生习惯当地人的生活，学会简单的吃穿住行和与人沟通。就像一个婴儿及二三岁的孩子，初级语言的作用最重要的是表达其生存诉求的！——饿了，渴了，不舒服了。。。我看了很多教材，编得很唯美，风啦、云呀、唐诗啊、儿歌等。记得有套教材，在初级阶段，就有文天祥的《过零丁洋》的诗句，出发点是为了让学生感受中国汉语的声韵美，这没有什么错。但这样的诗句，中国本土的学生也要到初高中的语文教材中才学到的。这样深邃的文化经典，放在零起点和初级中级的教学中，就变成了大大的难点，如果老师的英语水平好不到足以让学生明白这些语言符号是什么意思，我想再美再好的东西对他们来说也只是噪音和无用的符号而已。就以我学英语为例，如果我连基本的生活诉求都表达不清楚，就让我来欣赏莎士比亚的诗，它的音韵美，我也欣赏不了。不能理解的东西，听不懂的东西，再好的也无用。说得专业点儿，第二

语言教学的目的必须是让学生有交际的能力。所以，不能是我们老师认为好的东西就一股脑地全盘托出。一切必须真正地从学生的需求出发。在教学中我们不难发现中国人认为最简单的东西，有时对于第二语言的学生来说，却是他们的最难点。我们是习得的，而他们是要经过学得，众所周知学得和习得完全是两码事。就连“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这样你认为中国两三岁的孩子都能说的东西，对最初接触汉语的学生来说也不容易。我记得我孩子两三岁时，我每天去幼儿园接他的路上，就教他些这样的诗句。他是习得，有妈妈爸爸一遍一遍不厌其烦纠偏纠错。第二语言的学生可没有这样好的条件，有的学生一星期就见中文老师一两个小时，他能记住几个生词，一两句话就算不错了。在他四声下不来，二声上不去的阶段，来读唐诗宋词，声调，平仄，意象、再由意象生成的美妙意境，对他来说太难了，就是翻译成英语，那些美感已经荡然无存了。所以，孔子在两千多年前就教导我们说：“不知者不愠”，这就是教导我们以学生为主，老师要教学生需要的，学生能理解的东西。如今，汉语教学法比起孔子的“不知者不愠”，不知丰富到哪去了。从翻译法改进到功能法，从讲授为主发展到启发为主、观察为主、训练为主、陶冶为主，教学模式也从传授式—活动式—发现式—发展式不断地发展着……但不管什么教材，什么教学模式，什么教学方法，都应该从学生的实际需要出发。语言学家维特根斯坦认为：语言的功能不在于反映世界而在于对世界作出应对。他认为，语素、词汇和句子，如同棋子一样脱离了下棋活动，本身并无意义，只有在各个言语行为环境中的具体使用中，才赋予它们真正的含义，因此他要求人们从动态的角度找出语言的意义。我有一个以色列学生很有意思，是个电脑专家，在美国工作的时候，萌生了到中国找女朋友的想法。学习的第一天，我推荐了很多教材给他，他都不感兴趣。让他学初级教本《汉语会话 301 句》。两个星期以后，上课时他把教材放在一边，要我教他看他手机上的中文短信。他长得很帅，很多女孩子主动发短信给他。他的英文很好，但他要求朋友一律用中文发短信给他，他要我教他用中文给朋友回复短信。我们的“新课改”开始了，每天短信就是我们的教材，先从语音、语调、重音、语速停顿开始认读短信上的生词和句子，然后进行词语的扩展，用句中的词语进行替换的练习，再是句子句式的变化。他把这些句子用一个学习软件，一句一句打在电脑上，让我带读生词和句子，然后他把它录下音来，回家继续学习。我感觉这种新的句子学习方法，灵活多变，录在电脑上，既能让他自己机械地练习模仿记忆，又能创造出新句子。加之短信中的句式新颖多样，每节课我帮他进行引申模仿和扩展，使他很快建立了一定的词汇和语法、句子知识的结构。新鲜有趣的情景对话，实实在在的交流交际，每次课都让他处在极大的快乐、兴奋和挑战中，越学越爱，越爱越学。他是我十年中所教学生中学得最快的一个，来的时候是零起点，三个月，他基本上能表达他的诉求，能正确的理解对方的话语的意思。慢慢地，手机上的短信他基本上已经能自己回答了。而且，到最后，这个城市好吃好玩的地方他知道的甚至比我还要多。目前手机在中国的占有量是全世界第一，近十亿部，手机这种“拇指经济和文化”也是中国特色之一。这样的课给了我很大的启示：语言是用来表达心声的，“言者，心声也；书者，心画也”。这正如吕必松先生说过的：语言的交际文化隐藏在语言

系统中，反映出一个民族的心理状态、价值观念、生活方式、思维方式、道德标准、是非标准、风俗习惯、审美情趣等等特殊因素。这个学生所学的是他目的地语言和真实的活话语，这使他对汉语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在他学习的短信中包括很多莫名其妙的广告，词汇语言和文化结合含盖量之广，使我们的教与学针对性之强，效果之好，超出我的预料之外。而且他对所在的城市市民的心理健康、生活方式、道德标准、风俗习惯很快有了初步的了解，极容易地就融入了当地社会之中。当我告诉他我要移民加拿大时，他说：去那里干什么？昆明那么好，他彻底爱上了中国！很多时候，在教学和研究教学的时候总会遇到诸如如何利用生活中的真实语料来达到教学目的，怎样处理真实语料与中文课程标准之间的关系，以及如何使用更易于理解的真实语料的问题和如何处理语言和文化的关系这些困惑。在这个学生的教学中我找到了答案：学生才是我的最好的老师，学生才是第一位的；在他们最热爱的事情中，他们的认知、他们的能力、想象力和创造力才是巨大无比的。在和他的合作中，我也自然而然不露任何痕迹地把最时髦的交互融合法、交际实践法、异同比较法等等教学方法融合在其间，教者舒心，学者愉快。这种快乐教学法，每次结束时都让我们教学双方流连忘返。心理学家德里克把这种这种紧扣学生学习目的和学生的实际生活教学，称之为：不沉醉于一些肤浅的活动，而是致力于某些更为深刻的活动。

说到这里，也许有人会说，那不是每个老师都能这样做的。教学怎么能没有教材呢？说的很对，教材是教学中不可缺少的，而且是最重要的环节。我说的这只是个案。但是，不是有了好的教材才能教好书，也不是没有好的教材就不能教好书。现在有一个怪现象，好像每个国家都要用一大笔经费一大堆专家针对这个国家的学生编一套教材，才是从这个国家的学生的实际出发，才是以这个国家的学生为主。现在对外汉语教学方兴未艾，教材从 50 年代的《汉语教科书》到现在的近四、五百种汉语教材。难道在这四五百种的教材中，你都挑不出一本相对实用的教材，非要劳命伤财的花上几年时间来弄新的教材才过瘾吗？2001 年我被国务院侨办派到老挝的寮都公学教华文，这个学校是东南亚的名校。到今年有近六七十年的历史，以前用台湾的直版繁体字教材，近几年用大陆的简化字教材；老师以前是台湾老师，现在是大陆老师。它是一所从幼儿园开始到高中的沉浸式的中文学校。孩子从两三岁来到这个学校，每周六天，从上午 8:00—到下午 4:30 全部用中文上课，小学初中高中包括数理化都是用中文教学；老挝语在这个学校反过来成了外语，只是为了应付当地教育局而不得不成立一个老文组，只有很少的课时。这所学校没有自编的教材，就是使用台湾教材或中国教材；在使用中也不是全部照搬，而是挑选其中他们觉得适合他们每个阶段的学生的一部分进行油印。60 十多年经久不衰，培养了很多了不起的中文人才，在东南亚每个了解老挝寮都公学的人都会翘起大拇指。近几年这个学校每年都有几十名学生到中国留学，有的还得到奖学金。所以，编教材也用不着一哄而上赶时髦。我第二次被配派到泰国 Assumption College Sriracha 这所学校时，用的就是他们自己编的教材。但当聊起这套教材的编写过程，听者也觉得不容易。因为当地老师的水平不足以有能力编一套对整个泰国中小学都适用的教材，请国内的专家，专家又忙，一套教材编得又慢又费力，

最终也不见得有多少出彩的地方。其实每套教材都有它的优点，编得再好的教材也有它不适应学生的地方。所以像老挝这种整合和拿来主义，也不失为一种好方法。国外的教材也有很好的教材。如美国普利斯頓大学几位汉学家周质平、杨玫、张家慧先生编写的《新的中国》就很好。我有幸观摩了美国威斯大学汉语教授朱晓苗女士的几次示范教学，精彩极了！此教材虽然编写于1997年，但至今效果仍然很好。我在中国云南师范大学国际语言文化学院做兼职汉语教师时，曾经接待过学习这本教材才半年的学生在我家住宿。我发现这个学生虽然学汉语的时间并不长，但是生活的基本表达没有问题。这套教材涉及到很多如“睡午觉和喝热水”、“美国人早上洗澡和中国人晚上洗澡”，“排队与不排队”，“同志，小姐、先生中国称谓的改变”，“厕所”，“过马路很危险”，“铁饭碗打破了”，“下岗”，“普通话和规范字”和“脱裤子放屁”这些很有意思的课文。教材真正以学生为本，从学生的视觉出发，每篇课文都是模仿一个外国学生初到中国时的一些观察和体会，内容和词汇则不超出一个留学生的生活日用，学习一年半载足以让这些从未到过中国学生，基本上了解了一些中国人的言语交流习惯、生活习俗，懂得一些在特定背景下的语境含义，能用所学过的词语正确交流。所以不管教材怎样编写，什么样的体例，什么样的目的；不管包含的文化有多么复杂，多么包罗万象，不管是语在前，还是文在后，不管是词本位、字本位还是句本位，学生才是本位！像普林斯顿、杜克大学、维斯大学这样一切为了学生，从学生表达生活中的诉求和心理上的需要出发，就连睡午觉，出外要带零钱和手纸，这些诸如此类的“小文化”都能让学生学得会，感兴趣、用得上。并能理解、包容中国与美国之间的不同的文化，使学生空降到一个从没到过的国度能马上能进行跨文化的交流，能生存，能发展。这样的教材和教学就是成功的，有意义的。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讲，有意义的识记内容比无意义的内容识记忘得慢，学习者感兴趣的内容比不感兴趣的内容遗忘得慢。我个人认为这样的教材直接拿来用不就行了，何必劳命伤财再编一些大同小异甚至更差的的东西。

吕必松先生说：更快更好地培养学生语言交际能力，已成为各种语言教学法流派的共同目标，这也是第二语言教学或外语教学不可逆转的一种发展趋势。没有一种教学法是全能的，也没有一种教学法是毫不足取的，应该根据不同的教学目的，不同的教学对象采用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教学是门艺术，教师就像一个演员，拿到一个有意义的好剧本，也要进行二度创作。学生的学习目的不同，使用的教材教法也不同，甚至学生来自的国家不同，教法也要不同，课程的设计是要有策略的。日本、韩国的学生，写汉字容易，发音是难点；西方的学生学拼音容易，但四、二声调和汉字又是难点。老师必须变，必须从学生的实际出发，增补教材中的不足，从学生的需求出发调整自己的教学方法。“书面材料+教师设计+各种外部手段+即兴内容”这样一种混合型教材当然不是几句简单的话，而是和教师的信念、责任、挚爱、担当分不开的。要用全部的精力去追求一件世界上最简单，最普通的东西，没有热爱和执着是追求不了的，教师这个职业虽然普通，但是做好不容易。因为我们的合作伙伴是比我们更聪明，更有活力，更有理想的人。美国旧金山中美国国际学校的校长毕杰夫

(Jeffbissell) 有一个疑惑，他发现中国人不爱当老师，有些中国老师教学很被动。他说他作为校长，他需要具有“领导力的老师(leadership)”。他说的不无道理，我们在国外教中文的老师，很多人是为了生计；从国内派来的很多人是只是想出国，马虎应付的老师不乏其人。还有国内的教育制度形成的以考试为目的的教学方法；久而久之，老师的创造力以及对这一职业的热忱就泯灭了。这些负面的东西带到教汉语的课堂里，当然不会出现什么有领导力创造力的老师。孔子说过：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教学的最高目标是把学生培养成为一个乐之者，但是作为一名教师自己不是好之者，你怎能让爱上有点难度的汉语，自己不是乐之者，怎样能使学生在学习汉语中快乐得起来？“热爱是最好的老师”。教师的职业是平凡的，责任是重大的，使命是光荣的。特别是汉语教师，某种程度上代表的是一个国家的形象。作为中华文化的传播者，我们绝对要有执着的爱，高贵的心。有人说，我们是站在中国和国际社会交会的第一线，把我们的位置比喻为正在跟跨国公司激烈竞争的中国企业，一点儿也不夸张。纵观世界名校的成功经验，都是自己在市场中竞争出来的。竞争是什么？不断地提高产品质量，让所教的学生日后更成功，在他们的心中留下一粒种子或一个永久的印记。对外汉语教师成功的条件也是这样。对我们来说，消费者是学生。商场如战场，如果站在这样的高度，感受到这样的残酷性，祸福与共，存亡并行。那么，相如心生，境随心转，我们就会马上改变自己，鞭策自己，那具有创造力领导力的对外汉语教师的成功条件也就具备了！